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3日收到副董事长胡明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胡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辞职后胡明先生在本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胡明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少于《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最低人数，因此胡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胡明先生将继续履行其董事职责。

经核实，胡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上述辞职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本公司董事会对胡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企业发展所作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